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四湖鄉公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四鄉殯宗字第1111600037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鄉溪崙納骨堂暫放區無主骨骸甕招領遷出事宜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70條、行政程序法第75條及行政執行法第2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為辦理本鄉溪崙納骨堂無主骨骸甕招領遷出案，因本所查無相關申請人資料，致無法通知本案關係人，特此公告送達。

二、認領期限:111年7月29日。

三、本案亡者姓名:蘇進和。

四、上開骨骸甕之所有人、關係人及管理人，請於公告期限內向本所辦理認領事宜，逾期未認領，由本所依法辦理遷移另行安置事宜，不得異議。

五、本案詳洽四湖鄉公所承辦人:陳仲堃，連絡電話:05-7874986，分機225。

鄉長 [illegible]